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 创新创业年会准备工作的通知

各本科高校：

根据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以下简称国创计划）工作安排，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将于2022年8月下旬举办。为做好我省高校参会准备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年会主要内容

（一）组织开展学术交流。遴选参加“国创计划”中创新训练项目学生的学术论文，以学术报告的形式进行学术交流。

（二）成果展示交流。遴选“国创计划”中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以展板和实物作品演示的形式进行项目交流。

（三）推介大学生创业项目。遴选“国创计划”中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进行项目推介、宣传和交流。

二、参会项目遴选范围

2019-2021年间，在专业核心期刊有论文发表，依托项目申请了相关专利或有其他创新性突出建设成果，以及在创业领域有

显著成就的“国创计划”项目，均可推荐参会。

三、参会项目推荐限额

参会项目由各校择优推荐,省教育厅统一组织专家遴选。按照教育部相关要求，结合我省实际，2019-2021年间，学校国家级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实际平均立项数超过70(含)项/年的，每校可推荐3项；超过50(含)项/年但不足70项/年的，每校可推荐2项；超过30(含)项/年但不足50项/年的，每校可推荐1项。有多个推荐名额的，所推荐项目应分属不同类别，鼓励推荐高水平创新实践类项目。

其他高校项目确有突出成果的，可由学校正式来文推荐1项，并在文中详细说明项目特色及优势，所推项目将作为备选项目，届时，我厅将综合各校项目推荐情况确定其是否参与遴选。

四、材料报送与时间要求

报送材料内容和要求参照《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学术论文、改革成果项目和创业推介项目准备及遴选要求》(网址：<http://gjxcy.bjtu.edu.cn/>，通知公告栏查看)。请有关高校以学校为单位将推荐材料电子版发至省教育厅高教处电子邮箱：gjc@gdedu.gov.cn，压缩文件命名为“××学校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推荐项目”。材料提交截止日期为2022年5月6日，逾期不予受理。

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遴选出参会项目后，将通知有关高校于2022年5月28日前完成网上填报工作(网址

<http://gjcxcy.bjtu.edu.cn/>), 项目填报指南可在网页的通知公告栏查看下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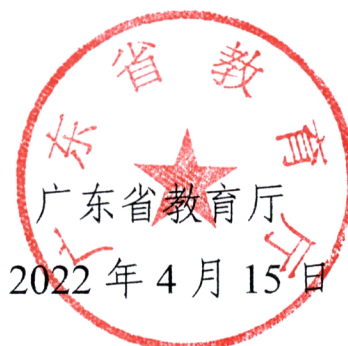
五、其他事项

(一) 往届年会参会项目不再推荐参加本届年会。

(二) 项目入选高校应为相关师生参会提供便利支持。无故缺席年会的, 取消项目所在高校下一年度推荐资格。

(三) 各有关高校负责对推荐项目进行严格审核和把关, 避免出现弄虚作假、学术不端、知识产权和投资股权纠纷等问题。

(四) 工作联系人及电话: 省教育厅高教处胡凝、张兵;
020-37626821、37627351。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人：胡凝